

证券代码：870623

证券简称：凤阳矿业

主办券商：平安证券

凤阳琅琊山矿业股份有限公司
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0 年 11 月 12 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4.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5. 会议主持人：高信富先生
6. 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股东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3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13125 万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。

（三）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出席或列席股东大会情况

1.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，出席 4 人，董事任立荣因工作原因缺席；
2.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出席 3 人；
3. 公司董事会秘书出席会议；

公司副总经理、财务负责人等高管列席会议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具体内容详见 2020 年 10 月 28 日公司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网站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凤阳琅琊山矿业股份有限公司会计师事务所变更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0-025）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3,125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凤阳琅琊山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》

凤阳琅琊山矿业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0 年 11 月 12 日